

注册税务师职业资格许可取消 亟待立法“补课”

胡欣欣 苏颖殷 报道

准备注册税务师考试的王斌（化名）心里已经有了疑惑，不知道复习是否还要继续下去。

根据《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4]27 号)的规定,注册税务师这一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事项被取消。

由于注册税务师属于“行业管理确有需要且涉及人数较多的职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此后又发文将这一职业资格调整为水平评价类职业资格。

这样的调整给业内带来一系列的疑问。一位从事税务服务的人士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注册税务师在税务工作中所承担的业务是否得以延续是目前税务从业者关注的焦点,比如改革后税务师事务所是否还能承担涉税鉴证业务,涉税鉴证报告需要两名注册税务师签字的规定是否还有效等等。

由于国务院文件中尚未将准入门类资质许可和认定的大门完全关闭,可通过立法争取行政许可,因此,未来注册税务师行业将面临立法层面的“补课”。除此之外,业内人士还建议,政府应进一步规范市场,行政许可取消后应发挥行业协会自律的作用。

立法迫在眉睫

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李林军在中税协专门针对国发 27 号文召开的常务理事会上说,取消注册税务师的准入门类职业资格主要是因为没有法律、法规或国务院决定作为依据,而不是否认注册税务师维护国家税收利益和纳税人利益的作用。

目前,注册税务师可以提供税务登记、纳税和退税、减免税申报、建账记账、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申请,利用主机共享服务系统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代作涉税文书,以及开展税务咨询(顾问)、税收筹划、涉税培训等涉税服务业务。

同时注册税务师还可以承办多项涉税鉴证业务,其中包括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的鉴证业务;企业资产损失的所得税税前扣除鉴证业务;国家税务机关规定的其他需要注册税务师提供鉴证的业务。



在所有税务服务当中,涉税鉴证业务的存续问题是职业资格被取消后业内关注的焦点。中税协的数据显示,2013 年税务鉴证业务占行业全部收入比重达 55%。

“涉税鉴证业务是税务师事务所的主要业务之一,针对特定的鉴证对象,注册税务师需要审核并出具鉴证报告。”一位从事税务服务的人士称,涉税鉴证以外的税务服务一直是向市场开放的,注册税务师取消职业资格许可后,涉税鉴证业务可能是受冲击最大的一块。

李林军认为,目前注册税务师开展涉税鉴证业务的法律依据实际上更加明确、范围更加宽泛。此前国务院曾文指出,要支持税务师事务所等依法对企业财务、纳税情况、资本验资、交易行为等真实性合法性进行鉴证,依法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进行核查把关。

“这是建国以来第一次将税务师事务所写入国务院行政法规和正式文件,说明国务院在取消一批职业资格准入许可的同时,更加重视发挥税务师事务所等社会专业服务组织在市场监管中的重要作用,以完善国家的治理结构和方式,这不仅使税务师事务所开展涉税鉴证等业务更具法律、制度依据,还将税务师事务所的业务扩展到对企业公示信息核查等新业务领域。”李林军说。

而正因如此,有学者指出,随着税务

师事务所发挥更多的作用,注册税务师也将承担更大的法律责任和法律风险,因此涉税服务市场,特别是涉税鉴证更应该坚持市场准入制度管理,注册税务师不应该是水平评价类。

这使得注税立法变得迫在眉睫。根据上述国务院文件,确有必要的事项,许可取消以后可以通过立法,转为正式的行政许可。这意味着,注税行业将面临“补课”,通过立法争取行政许可。

李林军透露,目前国家税务总局正在抓紧推动《征管法》的修订和《注册税务师条例》的起草。

涉税服务市场待规范

除了加速立法以重新争取注税重回准入门类职业资格以外,发挥行业协会的作用或将是资质取消后一个更为重要的问题。

目前,数据显示,注册税务师行业正在迅速发展,越来越多的人加入税务业务大军。截至 2013 年底,注税行业有税务师事务所 5193 家,同比增长 5%,从业人数 101853 人,同比增长 5.5%;全行业营业收入超过 131 亿元,同比增长 10.9%。

中翰税务师事务所合伙人王骏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现在国家对税务稽查加紧,未来房产税和个人所得税改革,这些都

将会给行业带来更多机会。

“税务服务分化是一个趋势,”王骏说,“注税改革要求税务师事务所更加注重重业务能力和服务的质量,以取得客户的信任。”

接受记者采访的业内人士还指出,在注税、注会等专业服务市场,以行政方式激活需求的模式已经不再适应市场真实需求。这样的模式使这些行业朝着“简单而粗暴”的方向发展,长期以来造成行业服务质量的下降和从业人员素质的低下,不利于行业内的优胜劣汰。因此,在特定业务上可设置准入,其余放开竞争,同时由行业协会强化自律。

这将给行业协会带来更多的挑战。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司司长孙建立 在 9 月 10 日的新闻发布会上介绍,将研究制定行业协会、学会有序承担水平评价职业资格认定的具体办法,推动行业协会学会开展职业资格具体认定工作。

李林军表示,中税协是属于第二批与政府机关脱钩的行业协会,之后进入完全市场竞争,注税行业将要自己打拼。

据记者了解,明年注册税务师考试将会推迟到 11 月,考试门槛并不会降低。目前中税协已经参与设计税务专业技术人员水平评价类职业资格的考试和认定制度,编写考试大纲和教材,做好考务准备。

多地或掀自贸区申报潮 应对 GDP 下行压力谋求政策红利

蔡颖 报道

去年末今年初,自贸区竞逐“遍地开花”,年初就有 12 个省市的自贸区方案进入多部委联合调研的阶段,不过,随后由于各地自贸区方案在细节上仍需完善,最终的批复被搁置。如今,面对 GDP 增速下行压力,多地再次筹划新的自贸区方案。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达沃斯论坛开幕式也表示,将适时对上海自贸区的经验进行总结,将可复制的经验,在面上向全国其他地区逐步推广。

扎堆 多地加紧筹划自贸区方案

近日,有消息称,国务院已向商务部下达通知,要求协助天津、广东两地进行自贸区的框架设计。对此,记者从两地相关渠道获悉,最新申报方案的确在筹备中,预计在年底前敲定初步框架。

此外,四川成都、安徽合肥、宁夏银川、辽宁沈阳等地也都纷纷着手设计自贸区方案,其中,合肥的申报初稿已经编制完成。

实际上,早在 2008 年 3 月,国务院批复了《天津滨海新区综合配套改革试验总体方案》,明确表示东疆保税港区在“条件成熟时,进行建立自由贸易港区的改革探索”。不过之后天津自贸区被搁置,业内人士认为,从上海自贸区设立的条件来看,自贸区的根本含义是包含金融开放、自由,但是,天津的经济情况实际上还无法承载自贸区需要的结构支撑,并且自由贸易港区的想法与东疆保税港区已经获得的现有政策非常接近。

“按照中央的要求,天津的自贸区需要和上海有不一样的特色,除了东疆保税港区外,重新筹备的申报方案中将把滨海新区也囊括进来,不过金融租赁仍是一张主打牌。”一位天津东疆保税港区相关知情人士透露。今年 8 月 20 日,天津市自贸

区研究院正式成立。

据悉,广东自贸区的总体方案已在 6 月底征求过两轮国家相关部委的意见,广东自贸区覆盖四块区域,分别为南沙新区保税区、前海新区、横琴新区以及广州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与之前的方案相比,最新方案将更多地复制借鉴上海自贸区经验。

其中,今年 8 月,一行三会达成共识,共提出了 26 条支持深圳前海金融改革创新的意见,具体来看,比如证监会同意深交所前海设立私募产品的跨境投融资平台,允许符合条件的境内外机构和个人参与投资交易,允许境外企业到该平台以债权、股权等方式进行融资;央行同意前海企业的境外母公司或控股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到境内市场发行人民币债券,允许其将募集的资金调到境外使用。银监会除了支持前海设立金融租赁公司外,还支持现有信托公司在前海落户,同意获得离岸业务牌照的中资银行在前海分支机构取得离岸牌照。保监会同意前海开展“深港通”试点,从再保服务率先做起。

在四川,近期发布的一份《成都市学习借鉴上海自贸区经验方案》中,明确了 6 方面内容,包括实施扩展境外融资渠道;扩大人民币跨境使用;开展有利于总部经济发展的金融业务;建立跨境电子商务结算制度;推进有利于外商直接投资的结汇制度改革;以及开展外商投资企业资本金意愿结汇制试点。

捷径 集中借鉴“上海经验”

据了解,在这些筹备自贸区的省市,其申报方案大都倾向于借鉴上海经验。近日,上海市政府副秘书长、自贸试验区管委会常务副主任戴海波表示,目前,上海自贸区各项改革措施正接受第三方研究机构和市场主体的评估,管委会将于一周年时推出评估报告,届时上海可能推出超

过 36 条可复制、可推广的改革经验。

上海自贸区管委会副秘书长李军也透露,自贸试验区管委会已初步制定了金融功能发展指导意见。自由贸易账户体系建设依然是区内金融创新的重点和核心内容,也是金融创新的载体和平台。截至目前,上海自贸试验区已完成境外投资 79 项,涉及资金 17 亿美元。

业内分析人士指出,对于我国的自贸区而言,贸易自由化、投资便利化是其承担的主要功能。在贸易自由化方面“离岸贸易的最核心要点是解决跨国公司的资金管制问题,自贸区内企业允许搞一个国际资金池和国内资金池,当中设计有互联互通的管道,力图实现外汇资金集中运营,以便建立跨国企业的全球资金管理中心。”东方证券首席经济学家邵宇认为,另外,投资便利化也应该是双向的,鼓励中国资本从自贸区向海外直接投资“鼓励成立对外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探索发展并购投资基金、风险投资基金产品创新,逐步开展个人境外直接投资试点,并提供相应的中介服务,支持富余产能向境外有序转移,让自贸区同时成为中国资本走向世界的平台,大力推进‘走出去’战略。”

同时,自贸区也是金融市场国际化的试验田。从上海自贸区的实践来看,建立自由贸易账户体系,正是在尝试部分打通离岸和在岸市场,允许资金在一定的范围或者限额内相互渗透,在风险可控和效率提升的前提下,逐步放开资本账户管制。

目前来看,筹备自贸区的省市也大都着眼于人民币跨境使用和拓宽投融资渠道等方面的内容,

与境外贸易对接方面,深圳前海将对接香港、福建将对接台湾、广西云南将对接东盟,天津则对接东北亚等。

效应 地方欲借自贸区拉动 GDP

尽管中央再三强调,自贸区的核心是

制度创新而不是政策优惠,但一些地方在申报时仍带有传统的“特区”思维、“开发区”思维,希望争取一些优惠政策,带动经济发展。比如,某些省份并没有选择省内开放基础最好的区域申报自贸区,而选择经济发展比较滞后的区域,暗含拉动 GDP 的意味。

安邦咨询首席研究员贺军认为,自贸区在市场开放方面具有“样板”意义,如果试点成功,今后可能在全国扩大。“对本届政府来说,需要找到一些战略支点,作为经济发展和改革的支点。自贸区就是政策特区,有特殊政策,就可能有新的发展机会。地方政府对此当然很热衷,都希望获得这样的资格。地方政府竞相争取,中央会面临如何平衡的问题。”

中国社科院金融重点实验室主任刘焯辉指出,过去无论搞“特区”还是“开发区”,通行的做法就是画圈,画完后再把相应特权注入圈内,产生一个政策红利。这样做虽然会带来一定的经济繁荣,但政府权力也被大大强化。而自贸区要做的,恰恰是政府权力的减法。

在复旦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主任张军看来,各省市自贸区内的核心问题是市场与政府的关系。“如何把握政府与市场的边界很难,自贸区的建设要做减法,能够明确不需要政府干预的领域应该由市场来解决。一些有风险的领域如金融领域、资本流动、人民币兑换等需要市场和市场主体共同分担。同时要有替补,如何让监管更有效。自贸区挂牌以后,政府管理体制的改革将是未来 1 至 2 年内的重点。”张军分析称。

对于自贸区试点推广的设想,年初商务部就已表态。商务部新闻发言人沈丹阳表示,“今年将继续推动落实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相关试点任务,推动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体制建立。同时,及时总结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的试点经验,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成果;根据党中央、国务院统一部署,选择若干具备条件的地方发展自由贸易园(港区)。”

西部大开发新政公布 新能源获重点扶持

岳琦 报道

作为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战略的优惠政策依据,《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以下简称《目录》)经过近 4 年的拉锯终于出炉。此前受资本市场热捧的煤化工遭遇“冷落”。

9 月 10 日,记者获悉,近日国家发改委发布《目录》最终版本,并计划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在西部大开发范围内的 12 个省区市,光伏和风电等新能源项目成为鼓励产业中的重点。

不过,在今年 4 月发布的《目录》征求意见稿中,新疆、内蒙古、甘肃、青海、贵州和云南都列入了煤制烯烃、煤制甲醇等煤化工项目,但公布的终稿中却都被取消,这意味着这些地区的煤化工项目将不能享受所得税和审批等方面的政策红利。

“煤化工项目盲目的重复建设浪费了大量的社会资本。”化工专家、陕西省决策咨询委员会办公室主任郭卫东表示,近几年西部地区煤化工产能过剩、产品结构趋同等问题凸显,《目录》释放了产业调整信号。但郭卫东同时指出,西部地区煤化工发展空间和前景依然很大。

重点支持新能源产业

在西部大开发战略实施的第十年,2010 年 6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开启了新一轮西部大开发的序幕。《意见》明确了多项对西部地区的财税政策优惠,其中包括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这对西部地区诸多企业来说,无疑是重大利好。

但是要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必须符合新的《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自 2010 年开始,国家发改委就已着手制定该《目录》,直到今年 8 月底《目录》最终出炉。

《目录》共包括两部分,一是国家现有产业目录中的鼓励类产业,二是西部地区新增鼓励类产业。西部大开发的范围包括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内蒙古以及广西 12 个省区市。

记者注意到,太阳能发电系统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场建设及运营成为《目录》鼓励产业中的重点,城市轨道交通车辆修理组装产业亦在当中。而 12 个西部省区市的新增鼓励类产业中均涉及能源装备相关产业,其中有 9 个地区涉及太阳能、风能和核能设备。

此外,工业余热、余压、压差、发生气综合利用技术开发及应用在重庆、云南、广西、青海等多地鼓励类产业目录中入列。

值得一提的是,进入目录的产业将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而现行的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 25%。有业内人士测算,若光伏发电项目所得税按照 15% 缴纳,则项目资本金内部收益率约能提高 1%。

厦门大学能源研究中心主任林伯强表示,除了所得税方面的优惠,进入《目录》的产业在项目立项、审批等方面也有很大优势。

煤化工遭“冷落”

现代煤化工近两年来一度成为“资本宠儿”。资本市场上,现代煤化工概念指数自 2012 年以来的涨幅超过 50%,远优于同期 A 股指数表现。

事实上,在《目录》征求意见稿中,煤化工项目“扎堆”就已备受争议。今年 4 月,国家发改委会同有关部门和地方反复研究后编制的《目录》征求意见稿发布,在新增鼓励类产业中,新疆、云南、陕西、甘肃等多个西部省区将煤制烯烃、煤制甲醇等煤化工项目列入其中。

全国人大环资委法案室副主任王凤春此前对记者表示,国家将煤化工等项目放在西部地区发展,有一定合理性,但是鼓励发展不一定合适。

记者注意到,在国家发改委最终公布的《目录》中,12 个省市区仅陕西、宁夏的新增鼓励类产业中还有列入“百万吨级大型乙烯、千万吨级大型炼油等重大煤化工、石油化工”。煤化工投资火热的新疆、内蒙古等地鼓励产业中难觅煤化工踪迹。

新疆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研究员王宁对当地媒体表示,不列入《目录》并不代表新疆不发展煤化工项目,而是煤化工、石油化工在新疆的比重很大,《目录》旨在调整新疆的产业结构。

“西部地区煤制烯烃项目终端产品大多是聚乙烯和聚丙烯,产品结构单一,风险很大。”郭卫东对记者表示,现代煤化工发展不能盲目跟风,应多考虑未来市场潜力,开发精细化工等附加值高的前沿产品。

今年 7 月,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副秘书长胡廷林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我国处于运行、试车、建设和前期工作阶段的煤制油项目 26 个、煤(甲醇)制烯烃项目 58 个、煤制天然气项目 67 个,如果全部投产,预计 2020 年可能形成 4000 万吨/年煤制油产能、4100 万吨/年烯烃产能、2800 亿立方米/年煤制天然气产能。

卓创资讯分析师吴婷认为,由于近几年西部地区煤化工项目重复建设、盲目跟风的问题较为严重,导致煤化工产品结构趋同、产能过剩及大量投资浪费。政策调整可以说是迎合市场理性发展煤化工的呼声而作出的反馈。